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8-055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不适用。

公司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95,386,1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达华智能	股票代码	0025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洋	张高利	
办公地址	中山市小榄镇泰丰工业区水怡南路 9 号	中山市小榄镇泰丰工业区水怡南路 9 号	
电话	0760-22550278	0760-22550278	
电子信箱	hanyang@twh.com.cn		zhanggaoli@twh.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现有的产业主要是以物联网产业（基础）、OTT为核心的业务体系。目前，公司正在积极转型升级，收购了卫星轨道及马来西亚、斯里兰卡通讯运营公司后，公司将向新型国际卫星通信运营商转型。

（一）公司现有业务情况

1、物联网产业

公司在物联网领域拥有领先的技术，不断完善产品研发、销售及服务体系，不断深入拓展业务，公司已成为国内物联网产业的龙头企业，物联网产业已成为公司战略升级的有力支撑。

公司充分发挥物联网感知层的领先优势。并在物联网网络层、应用层，积极布局新产品、新技术，通过核心技术的产业化，提升自身在物联网产业链上的服务领先优势，形成以硬件制造、系统集成、中间软件、整体解决方案以及物联网运营为核心的业务体系。中山市肉菜溯源系统是最典型案例，公司通过与此前的下游用户合作，不断将物联网相关用户和数据信息导入达华智能生活大平台。2017年度，公司物联网产业实现营业收入11.74亿元。

2、OTT

2017年年度，金锐显实现营业收入21.59亿元。公司继续保持与南方新媒体、国广东方的深入合作，不断完善“客厅之屏”——互联网电视这一“终端”板块，共同发展互联网电视用户。金锐显在乐视网出现危机的过程中，及时开发新客户，2017年度金锐显的收入、利润均未受到大的影响。公司在硬件制造、软件服务、内容提供等全面参与，覆盖千万级用户，完成自身在OTT业务规划并快速切入智能生活领域，通过已拥有的“应用服务”、“大数据技术”、“支付”等多项资源和能力，向个人及家庭用户提供智能家居、智能教育等服务，向政府提供智慧城市、食品溯源等服务，不断完善公司智能生活的闭环循环系统。

（二）向国际新型卫星通讯运营商转型

为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公司积极着手布局海外市场，特别是“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地区。同时，公司着手实施卫星及通信运营战略，致力于成为全球最好的天地一体的综合运营商之一。2017年公司通过海外并购获取Ka频段空间轨位资源，成为中国第一家拥有相关资源使用权的民营企业，为实现公司的卫星及通信战略奠定了基础。为满足“一带一路”地区海上和陆地偏远城市的通信、互动广播、宽带接入、互联网应用等需求，公司将结合在“一带一路”地区，尤其是“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地区的海外运营布局和庞大的市场需求，建立一个以中国为核心节点，以上述地区沿线主要国家和地区为主要节点的卫星及通信网。同时，通过实施公司卫星及通信战略，可以扩展公司业务板块，传播公司品牌形象，获得更多的客户资源，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目前公司已经完成收购马来西亚、斯里兰卡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通讯运营公司。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3,429,440,855.69	3,464,881,973.41	-1.02%	1,344,300,82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225,262.07	159,111,351.37	7.61%	128,781,07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658,097.35	135,939,890.48	3.47%	74,137,61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38,408.72	179,011,422.34	-81.04%	-209,420,753.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63	0.1453	7.57%	0.14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63	0.1453	7.57%	0.14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9%	5.85%	0.14%	8.97%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7,899,070,767.56	6,388,005,558.04	23.65%	5,030,438,59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23,686,317.42	2,792,995,053.69	4.68%	2,646,890,431.0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78,627,922.96	746,471,285.41	977,348,105.92	1,126,993,54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32,928.10	49,579,214.95	46,274,268.46	97,404,70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653,697.49	37,406,164.69	37,687,422.55	90,218,20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227,505.43	-93,021,830.63	-109,848,341.88	329,036,086.6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0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蔡小如	境内自然人	23.39%	256,236,760	256,236,760	质押	201,465,000	
珠海植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7%	110,318,988	0	质押	109,245,174	
珠海植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9%	92,976,809	0	质押	92,976,800	
方江涛	境内自然人	7.01%	76,765,185	53,687,183			
陈融圣	境内自然人	5.36%	58,665,499	57,265,917	质押	53,990,000	
蔡小文	境内自然人	3.86%	42,282,000	0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	3.24%	35,475,314	35,475,314			
深圳金锐扬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14,499,205	14,499,205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	1.09%	11,955,497	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	0.85%	9,280,4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蔡小如先生与蔡小文女士为姐弟关系，两人不存在一致行动人的关系；方江涛先生持有深圳金锐扬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21.21%的股权；珠海植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珠海植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同一自然人实际控制，为一致行动人；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1、2017年1月10日，蔡小如与珠海植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蔡小如将持有的公司股份中的85,412,253股转让给珠海植诚，2017年3月13日在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手续；珠海植远与珠海植诚为一致行动人。

2、截止目前，蔡小如先生持有公司256,236,76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39%，仍为控股股东，加上珠海植远不可撤销的将8.00%股份对应表决权委托给蔡小如，蔡小如实际拥有的公司股份总的表决权为31.39%。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2017年年度公司整体发展概述

2017年年度，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逐步按照计划向国际卫星通信运营商进行战略转型。面对2017年国内资本市场特别是金融市场的政策变化，公司及时调整规划，对公司融资结构进行调整规划，并采取替代措施保障公司战略意图的实现。

2017年全年，为积极响应国家“走出去”、“一带一路”战略，公司积极着手布局海外市场，特别是“一带一路”所属范围国家及地区，并在2017年4月18日公告收购英属维尔京群岛的TOPBEST COAST LIMITED 100%股权，及其持有星轨公司100%的股权，拥有三条卫星轨道使用权，并在2017年及2018年初完成收购马来西亚、斯里兰卡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通信运营公司，公司正在致力于向新型国际卫星与通信运营服务商战略转型。

同时，面对国际经济形势的整体局势，公司积极保持现有产业的稳定发展，公司在物联网行业保持平稳发展，2017年度物联网（包括硬件及软件等整体解决方案）共实现营业收入11.74亿元；公司在OTT行业继续保持稳定发展，金锐显面对乐视网的风波，及时调整公司业务体系，积极开发新客户，2017年金锐显实现营业收入21.59亿元。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34.57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1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61%。

（二）2017年重要事件回顾

1、收购卫星轨道，向国际卫星通信运营商战略转型

为积极响应国家“走出去”、“一带一路”战略，公司积极着手布局海外市场，特别是“一带一路”所属范围国家及地区，同时公司着手实施向国际卫星通信运营商战略转型的步伐；2017年4月1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香港全资子公司收购境外股权的议案》，以7,300.00万美元收购TOPBEST COAST LIMITED（以下简称“TOPBEST”）100%股权的事项。TOPBEST持有星轨公司100%股权，星轨公司系一家于2015年11月23日在塞浦路斯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私人有限公司，注册编号为HE349195。星轨公司已于2015年12月23日取得塞浦路斯政府授予的排他性使用三条轨道资源的权利，该等授权的有效期至2040年7月27日。

2、收购就“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通讯运营公司

2017年8月，公司以980.00万美元收购马来西亚 ASN Satellites Sdn Bhd公司49%股权，标的公司拥有马来西亚政府授予的截止2026年的网络设施供应者许可证（“NFP”）和网络服务供应者许可证（“NSP”），并通过了广东省发改委和商务厅的境外投资备案。收购完成后，公司快速的切入卫星运营、通信等领域，并在马来西亚建立第一个基地站，与地面电信网络接入，提升语音及数字宽带通信能力，并向客户提供互联网及物联网的应用。然后公司可以沿着“一带一路”的轨迹，在东南亚各国展开相同的运营模式，提供覆盖全球的无缝通信解决方案，并且为中国的“一带一路”相关公司提供企业网服务，快速促进实现公司向天地一体化的国际卫星通信运营商战略转型的目标。

3、加快转型升级，根据市场情况积极调整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供给侧改革的经济结构调整，积极调整公司内部的资源配置，提高生产能力，积极实现转型升级。面对2017年度国内资本市场的现状及政策变化，对公司融资结构进行调整规划，采用替代措施保障公司转型升级的实现。2017年度，公司积极面对国内外经济的大形势，实现营业总收入34.57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1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61%。

4、管理革新，助力公司业务健康、持续、快速发展

公司一直实行积极的外延式发展战略，不断吸收合并行业内优质的企业，为促进公司业务健康、持续、快速发展，公司2017年重点完成了关于管理方面革新，调整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结构，并优化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新聘更专业、更具技术的高管人员。目前，公司团队经营管理经验丰富、专业知识结构互补，运营管理能力强、学习态度积极、职业化水平高，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系统集成	951,433,191.00	735,263,854.92	22.72%	18.89%	33.35%	-8.38%
电视机主板及机顶盒	2,116,116,846.28	1,940,132,710.70	8.32%	-8.66%	-8.07%	-0.5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按适当的方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追溯调整法			
1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	2016年度资产处置损益、营业外收入、	减少营业外收入534,444.39元，减少营业外支出946,402.84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营业外支出。	增加资产处置损益合计 -411,958.45元
	未来适用法			
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1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	2017年度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	2017年共确认其他收益合计 48,125,953.74元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2017年1月13日收购达华嘉元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万元，持有其10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天津津报鹏程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14日改名为达华嘉元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 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达华”）于2017年4月26日收购英属维京群岛TOPBEST COAST LIMITED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达华于2017年4月26日收购英属维京群岛TOPBEST COAST LIMITED公司，持有其子公司ASEAN KYPROS SATELLITES LTD（星轨公司）100%股权，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东网于2017年9月26日投资设立福建达华东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0万元，持有其10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5)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厦门达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保理”）于2017年4月18日投资设立厦门欣达华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万元，持有其10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厦门保理于2017年4月18日投资设立厦门紫光达华进出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持有其10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厦门资管于2017年8月8日投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达华创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持有其10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8)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厦门资管于2017年8月4日投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达华景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持有其10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9)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厦门资管于2017年8月4日投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达华远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持有其10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0)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厦门资管于2017年9月7日投资设立霍尔果斯达华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持有其10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1)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锐显于2017年6月1日投资设立浙江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持有其10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2)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都谷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清算注销。

(13) 本公司之全资孙公司林芝手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清算注销。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8 年 1-3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18 年 1-3 月净利润（万元）	-8,250.00	至	-6,750.00
2017 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03.2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由于物料价格上涨及部分项目的验收与结算滞后，导致第一季度部分项目收入减少及毛利下降；联营公司利润下降，投资收益减少；同时由于公司融资规模加大，利率上升，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对利润有较大影响。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小如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一日